

2009年国际商务师考试辅导：不正当竞争行为国际商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9B_BD_c29_645177.htm id="tb42" class="mar10">

一、假冒商标行为 (一)商标注：商标可以分为注册商标和未注册商标，在我国法律所保护的是注册商标。(二)商标专用权 商标专用权使用权、禁止权(禁止任何人对注册商标的侵害)、转让权和许可使用权。(三)假冒注册商标行为的表现形式：(1)假冒他人注册商标行为.(2)仿冒他人注册商标的行为.(3)伪造或者擅自制造他人商标标识或者销售、伪造、擅自制造注册商标标识的行为。二、仿冒知名商品的商业标记(商品的名称、包装、装潢) 1. 要求被仿冒的必须是知名商品. 2. 该外观标识须为知名商标所特有的. 3. 对知名商标的外观标识擅自做相同或相近似的使用。注：在这种侵权行为中，并不要求一定要产生误认或误购的后果，只要足以引起混淆就已构成该行为。三、擅自使用他人企业名称或姓名的行为 1. 故意未经名称或姓名所有人的同意，擅自使用该名称或姓名. 2. 仿冒行为足以造成人们误认、误购。四、行政垄断行为注：这是一种利用并超出政府职权的行为。五、商业贿赂行为 (一)商业贿赂行为的特点：1、商业贿赂的主体是“经营者”或者个人. 2、主观上必须是故意，其目的在于销售商品或者购买商品. 3、贿赂的方式是给予财产或采取其他方式 (二)商业贿赂与相关行为的关系 1、与行贿、受贿和介绍贿赂的关系 2、商业贿赂主要指回扣，一般不包括折扣和佣金。六、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 1. 商业秘密 强调实用性和秘密性两大特点。 2. 种类 (1) 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秘密. (2) 披露. (3) 违反约定或违反权利

人有关保守商业秘密的要求，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商业秘密。(4)第三人明知或应知前款所列违法行为，获取、使用或者披露他人的商业秘密，但如果第三人是善意的，则不构成侵权。

七、商业诽谤行为表现形式广告、信函、产品说明书、传单、小册子、语言、诈以消费者名义向有关部门反映

八、引人误解的表述或广告的行为

1.特点：
(1)在商业交往中，以竞争为目的。
(2)对商品做引人误解的虚假表述。

2.主要表现形式：
(1)引人对企业发生误解。
(2)引人对商品或者服务发生误解。
(3)引人对价格发生误解。

(2007年试题) 甲欲买“全聚德”牌的快餐包装烤鸭，临上火车前误购了商标不同而外包装十分近似的显著标明名称为“全聚德”烤鸭，遂向“全聚德”公司投诉。“全聚德”公司发现，“全聚德”烤鸭的价格仅为“全聚德”的1/3。如果“全聚德”起诉“全聚德”，“全聚德”公司的行为属于不正当竞争中的(C) A、擅自使用他人企业名称行为 B、假冒商标行为 C、仿冒知名商品特有名称、包装、装潢行为 D、引人误解的表述或广告行为

九、低价倾销行为

1.特征：
(1)行为主体只是处于卖方地位的有实力的占优势经营者。
(2)行为主体在主观上有排挤竞争对手的故意。
(3)行为主体在客观上实施了不当降价。

2.下列情况不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
(1)销售鲜活商品。
(2)处理有效期限将到的商品或者其他积压的商品。
(3)季节性降价。
(4)因清偿债务、转产、歇业降价销售商品。

(2006年试题) 根据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属于不正当竞争的低价倾销行为的是(B) A、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鲜活商品 B、非基于经济规律或者法律要求，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 C、处理有效期将到的商品 D、因转产而降价销售商品

十、不正

当有奖销售行为(2006年试题) 1. 经营者是否损害消费者的利益和是否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 2. 经营者所称的有奖销售是否真实. 3. 经营者与中奖者是否有联系. 4. 经营者有奖销售所推销的商品是否属于质次价高的商品. 5. 经营者设定的抽奖式有奖销售，最高金额是否超过5000元。 不正当有奖销售行为包括欺骗性有奖销售和巨奖销售。 十一、串通投标招标行为注：分为串通投标和勾结投标两种。他们的区别在于：前者是投标人之间互相勾结，后者是发标人与投标人勾结。 把国际商务师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进入：2009年国际商务师课程免费试听 更多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国际商务师、百考试题论坛国际商务师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